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养老机构“养办医”试点项目的BTZCKQS-X-H-260028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言语认知康复评估及训练系统、重复经颅磁刺激仪、中频治疗仪、熏蒸治疗仪、多功能低频脉冲电刺激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石家庄渡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7020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352.9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红外光灸疗机、紫外线治疗仪、生物反馈助力电刺激仪（一拖六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17人，营业收入为66318.1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3013.0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3. 等速肌力康复训练器及评估训练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瑞禾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122人，营业收入为6659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432.3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（成人上下肢）、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（床边下肢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南京康龙威科技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3人，营业收入为726.0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电动护理床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常州市钱璟康复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3人，营业收入为7706.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379.7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. 养老智慧套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颐爱老（深圳）康养产业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54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医康养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3日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BTZCKQ5-X-H-260028 第1包 2026-07-02 09:33:47

内蒙古医康养集团有限公司 2026-07-02 09:33:47